



混世魔王

河北少年儿童出版社

混世魔王



河北少年儿童出版社

混世魔王

星常 编写

河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（石家庄市北马路45号）

河北省南宫市印刷厂印刷 河北省新华书店发行

787×1092毫米 1/32 5.875印张110,000字 印数1—11000 1986年9月第1版

1985年9月 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：10366.87 定价：0.77元

目 录

- 第一回 杀盐捕关进监狱
逢大赦释放回家…………… (1)
- 第二回 因贫穷店铺当布裙
为谋生街市卖柴扒…………… (7)
- 第三回 武南庄学斧闹厅堂
长叶林断路劫王杠…………… (16)
- 第四回 贾柳店英雄结盟
土地庙朋友相争…………… (28)
- 第五回 再劫王杠入囚牢
大反山东聚孤山…………… (45)
- 第六回 斩二马三斧取瓦岗
探地洞荣任混世王…………… (54)
- 第七回 破长蛇阵伯当请罗成
保瓦岗寨咬金招数将…………… (66)

- 第八回 四明山咬金当盟主
临阳关大战尚师徒…………… (77)
- 第九回 众反王齐集甘泉关
程咬金斧劈老君堂…………… (90)
- 第十回 英雄避难三贤馆
君臣夜探白璧关…………… (98)
- 第十一回 奉命劫粮草折罪
抱病斩王龙立功…………… (115)
- 第十二回 钻钢鞭招降尉迟恭
攻洛阳戏战小罗成…………… (127)
- 第十三回 战单雄信怒斩三将
退孟海公喜收二女…………… (136)
- 第十四回 土地庙里捉世雄
洛阳城外战倭兵…………… (151)
- 第十五回 活祭单雄信劝饮三杯酒
招抚尉迟恭再战二夫人…………… (161)
- 第十六回 杀唐璧官封鲁国公
戏二王朝贺显德殿…………… (174)

第一回

杀盐捕关进监狱 逢大赦释放回家

我国南北朝时期，北朝的周国兵强马壮，周主便有称霸之心。他封护卫大将军杨忠为元帅，他的弟弟杨林为行军都总管，率领六十万大军，去征伐北齐国。

杨林有万夫不当之勇，带领周兵逢州取州，遇府夺府，很快攻占了晋阳，然后向济南进犯。

当时镇守济南的是北齐武卫大将军秦彝。他听说晋阳已经失守，父亲秦旭孤军奋战而死，便下令紧闭城门。然后回到家里，对夫人宁氏说：

“我父亲在晋阳已经战死，周兵又来到城下。丞相高阿古决意投降，看来济南城难保。我家世代代享受国恩，怎能苟安偷生？我要以死报国！如果要战死了，你千万不要轻生，把儿子太平郎抚养成人，保住秦氏一脉，我也就死而瞑目了。”

宁夫人听后，悲痛欲绝。夫妻二人正在悲泣之际，忽听外面金鼓震天，人喊马叫，原来是高阿古打开城门投降了。

秦彝把家传金装铜留给儿子太平郎，手提虎头金枪，出厅上马，要与周兵决一死战。这时，杨林带领周兵象潮水一样

涌进城门，东冲西杀，把北齐兵杀得大败。秦彝奋勇抵抗，杀得鲜血湿透了战袍。他身上连中数箭，仍手执短刀，一连杀死几个周兵，最后被杨林刺死，并取走了他的盔甲和金枪。

这时，济南城里人心惶惶，一片混乱。宁夫人急忙收拾了一些金银珠宝，就带上五岁的儿子太平郎逃了出去。母子二人东奔西跑，也找不到一个安身的地方。黄昏时，家家关门闭户，谁也不敢出门。宁夫人拐弯抹角，走进一条僻静的小胡同，听到一家有小孩的哭声，她连忙走过去敲了敲门。

这一家也只有母子二人。母亲莫氏，三岁的儿子叫程一郎。一郎的父亲程有德不幸早丧，莫氏靠给富人家缝缝补补、拆拆洗洗，挣几个钱来过日子。一天三顿稀粥，日子很是贫困。

这天傍晚，莫氏做好菜饭叫儿子吃。一郎喝了两口，就哇哇地哭起来。稀稀的粥没有几个米粒，上面飘着几片苦菜叶，就是大人吃这种饭也很难咽下去，一个三岁的孩子怎能吃得下呢？母亲抱起儿子，眼泪滴滴嗒嗒地流了下来。她也不管儿子能不能听懂，就抽抽泣泣地说起来：

“我的儿啊，你爹扔下咱娘俩先走了，日子没法过呀！你就喝点儿吧，不吃不喝，也会象你爹一样饿死啊！”一郎只知道吃饱了不饿，哪里理解娘的心情呢，还是哇哇地哭个不停。

“咣，咣，咣！”外边传来了敲门声，莫氏心中一惊。外边又轻轻敲了几下，莫氏感到不象是周兵，就抱起儿子去开门。

门一打开，莫氏见是一个妇女领着一个小孩，就问：“请问你是哪里来的，有什么事吗？”宁氏说：“嫂嫂，周兵正在搜城，到处杀人，快让我进去躲避一下吧！到了屋里再细细告诉你。”

莫氏见来人不是一般穷苦人，就连忙接进家里，把门关好。宁夫人带着太平郎在小凳子上坐下，莫氏问：

“这样兵慌马乱的，娘子是从哪里来的？”

宁夫人把济南失守和丈夫秦彝战死的实情哭诉了一遍。莫氏说：“原来是夫人，民妇失敬了！我丈夫早就去世了，只有一个儿子，叫一郎，家里再没有别人。夫人若不嫌我家穷苦肮脏，就住在这里，等太平些了再走！”

“如今已经家破人亡，无处藏身，多谢嫂嫂收留之恩！”宁夫人连连称谢，就在程家住下了。

过了些日子，宁夫人把带来的金银珠宝变卖了一些，在离城不远的斑鸠店上买下一所房子，与程家母子一同搬过去居住。从此，这程、秦两家就在一起过日子。程一郎和太平郎这两个孩子都很顽皮。他们一起生活，一起玩耍，长大些了，就到学校一起读书。教书的先生给他们起了名字，太平郎名秦琼，字叔宝；程一郎名咬金，字知节。他们二人形影不离，亲如兄弟。后来，济南一带闹灾荒，程、秦两家才各自分散了。

光阴荏苒，程咬金很快长大了。他虽然念过几年书，却一个字也不记得，但他长成一个身長八尺，虎体熊腰，面如青泥，发似朱砂，勇力过人的刚直汉子。他性情粗豪，凭着自己有一身力气，动不动就与别人打架，人人都怕地，所以得

了个外号叫程老虎。

有一天，村里的几个小伙子约他一块去贩卖食盐，正巧碰见一个巡盐捕快，拦住他们，大声斥责道：“贩卖食盐是犯法的，你们懂不懂？还不赶快交出来！”

程咬金一听就火了，大声骂道：“交个屁！我只知道卖盐挣钱养活我那老娘，不知道犯法不犯法！”

那几个小伙子也窝着一肚子气，嘟嘟囔囔地说：“卖食盐犯什么法，还叫交出来！这穷日子怎么过呀？”

盐捕一看这几个人谁也不服气，上去就打了程咬金一拳，并抓住他的脖领子，吼叫道：“你小子交不交？不交就送你到官府去！”

这“程老虎”从小还没有受过这种窝囊气，顿时发作起来。他拳打脚踢，不一会儿就把这个巡盐捕快打死了。那几个伙伴见出了人命，就一哄而散了。

官府派人捉拿凶手。程咬金怕连累别人，他不躲不藏，不隐不瞒，挺身到官府投案自首



了。审判官见他家境贫寒，性情豪爽，是条好汉，就判为打人失手，误伤人命，关进了监狱。

三年以后，杨忠的儿子隋文帝杨坚的次子杨广，杀死了父亲杨坚，缢死了哥哥杨勇，登上皇位，称为隋炀帝。他派大兵平了南阳城，然后摆筵庆功，并发布赦书，大赦天下。这赦书一出，程咬金也就被释放出来。

这一天，狱吏打开牢门，犯人们纷纷走出去，只有程咬金呆呆地坐着不动。看守感到奇怪，便上前问道：“程大爷，现在朝廷大赦天下，犯人们都回家了，你怎么还赖在这里不走？”

程咬金一听说他是“赖在这里”，立刻发作起来，赶上前去打了那个看守一巴掌，说：“你程爷爷本来就不想到这里来，是你们把我请进来的。如今又说什么赖在这里，真是岂有此理！”

站在旁边的几个牢卒知道他厉害，就都来劝解。程咬金说：“他娘的，你们要叫我出去，就得先请我喝酒。爷爷吃饱了，喝足了，才能善罢甘休！”

那几个牢卒知道拗不过他，就叫看守去拿来酒肉。程咬金又渴又饥，见了酒肉，就大口吃肉，大碗喝酒，狼吞虎咽地吃起来。

程咬金酒足饭饱后，站起身来说：“酒已经喝完，肉已经吃光，程爷我要走了！但是咱的衣服太破了，怎么到外边去见人？你们有没有衣服，借给程爷穿穿？”

看守感到为难了，但又不敢发作，只是恭恭敬敬地说：“程大爷，小人日日当差，只有身上穿的衣服，没有闲放

着的，您看……”

程咬金一听，脸都气红了，拉住看守的脖领子就要打。看守吓得浑身哆嗦，说：“程大爷，小人不敢隐瞒，实在是没有闲着的衣服，只是有一件……”

看守还没有说完，程咬金抓着他的脖领子向上提了一下，说：“你有一件衣服，怎么还说没有闲着的？有一件就行了，快拿出来叫程爷爷穿上！”

看守说：“程大爷，我是说……我是说只有一件孝衣，是白布道袍，还有一顶孝帽。程爷若不嫌弃，我就去拿来！”

程咬金把看守的脖领子一松，说：“好吧，什么孝衣孝帽的，如今都不管它了，你快去拿出来！”

看守一听，一颗悬着的心才放了下来。他连忙拿来孝衣孝帽，双手递给程咬金。咬金急忙穿戴起来，飞快地跑出监狱大门口。

第二回 因贫穷店铺当布裙 为谋生街市卖柴扒

程咬金下在狱中三年，程母在家孤苦零丁，苦度岁月，日不能安，夜不能寐，天天受煎熬，盼望儿子回家。

这天中午，程母刚刚吃完饭，独自坐在地桌旁，想着几年的苦难日子，不由得老泪纵横。正在这时，一个穿孝衣孝帽的大汉匆匆走进院来，程母心中吃惊，急忙停住哭泣，站起身来，走到屋门口问：“你是……”

程咬金三步并作两步走进屋去，一头扑进母亲怀里，说：“娘，我是一郎啊！”程母见日夜想念的儿子回来了，泪水又夺眶而出；咬金看了母亲那虚弱的身体和清瘦的面孔，也伤心地痛哭起来。

过了一会，母子二人渐渐停住了哭声。程母说：“儿啊，自从你下在狱中，我做娘的十分难受。几次走到监狱门口想去看看你，但那可恨的牢头看守如狼似虎，没有银钱给他，就不放我进去！我只好孤身在家，给别人做些零活，挣些钱来过日子。如今不知道我儿为什么放回来了？”

咬金说：“娘的苦难，孩儿我都知道。如今换了皇帝，大赦天下，不管大小罪犯，一齐放了，所以孩儿才能回家

来。我要多做活计，多挣些钱来，让娘过过好日子。”

程母闻言大喜。咬金说：“娘，我很饿了，有什么饭拿来我吃。”

程母说：“说起来真可怜，你入狱三年来，娘省吃俭用，节省下来五升米，还在小缸里放着，你去拿出来煮饭吃吧！”

咬金听说，心里一酸，眼泪差点掉下来。他刚回到家，不忍心就吃掉母亲节省下来的米，但又实在太饿了，只好从缸里把米取出来。

程母把米洗得干干净净，放在锅里煮成干饭，咬金便狼吞虎咽地吃起来。不大一会儿，就吃了个净光，还只是吃了个半饱。

程母看到儿子大口大口地吃饭，心里自然高兴；但看见儿子吃得这么多，就又发起愁来。她说：“儿啊，象你这样吃法，如果不挣些钱来，咱娘俩的日子就没法过了！”

咬金说：“娘，你老人家别发愁，我正想法去挣钱。如果能搞到一些银子做本钱，我再去卖盐，就会有饭吃了。”

程母说：“难啊，咱家吃了上顿没有下顿，自然不会有银子，别说银子，就是一枚铜钱也没有。咱家这么穷，那些富人家也不会借给咱们的。你就不要想这些了！”

咬金听了，想了想又说：“既没有银子，又没有铜钱，借又借不来，那么当头总会有的。快拿出来，孩儿我到当铺去当些银两来做本钱。”

程母说：“儿子想的办法不错，但咱家清贫如洗，盆盆罐罐都是空的，没有一点值钱的东西。我只有一条旧布裙

子，你拿去当几十个铜钱吧。有了些本钱，也不再去卖盐，你买些竹子回来，我做些柴扒，你拿到市上去卖，也可以将就着过日子。”

咬金听母亲说得有理，高兴地说：“娘，你快把裙子拿出来，我送到当铺去！”

程母从破木箱中找出一条旧布裙子，咬金接过来，就向斑鸠店大街上奔去。

那街市上的人见了程咬金，都大吃一惊。纷纷叫嚷起来：“不好了，不好了，这个大虫又放出来了！”他们一边喊一边跑。过去挨过打的一些人，都急忙跑进家里，闭门不出。

程咬金大摇大摆走进当铺，大叫道：“当银子的来了，走开！走开！”一边说，一边朝那些来当铺赎当的人推去，那些人歪歪斜斜，都跌向两边。程咬金把那条布裙子往柜台上一扔，自己腾地跳到柜台上坐下，大叫道：“快当给我银子！”

当铺里的伙计们都吃了一惊。其中有一个人认识程老虎，知道他的厉害，连忙客气地说：“啊呀！我说是谁呢，原来是程大爷，恭喜！恭喜！遇大赦出来了，小的还没有去祝贺，程大爷就来了，不知大爷要当多少钱？”

“要当一两银子！”

那人连忙打开一看，原来是一条旧布裙子。新布裙子也值不了几个钱，这又旧又破的布裙子，哪里能当得一两银子呢？他一边翻看裙子，一边想：“若是不给他当，这只老虎就会大闹当铺，那还了得；若是当给他，这条裙子太不值

得。更可怕的是，他今天当条布裙子，明天又来当条破裤子，岂不更坏事？唉！碰上这只老虎，有什么办法呢？倒不如白送点银子，做个人情吧！”

他主意已定，就称了一两银子，双手捧过来，说：“程大爷，当铺的伙计们恭贺你遇赦回家，还没有来得及登门祝贺，实在抱歉！今日大爷来到当铺，小的们奉送白银一两作为贺礼，这条裙子你还拿回去，自家穿用吧！”

程咬金心想，他不收下裙子，还白送一两银子，倒是个便宜事，于是笑着说：“你这个人倒也知趣！”说完，他接过银子，拿了布裙，跳下柜台，也不说声谢，就走出当铺，向竹子店奔去。

那竹店的主人叫王小二，过去因与程咬金赌钱，挨过他的打。这时，王小二正在门口站着，远远望见咬金走来，不便躲开，就连忙背转身朝里面看，对着那些干活的人假意喝斥起来：“你们这些人，吃了饭不好好干活，快把那些竹子放整齐了！”

王小二的话刚刚落音，程咬金已经来到他的身后。他飞起一脚，正踢在王小二的屁股上，把他踢倒了。王小二哎哟一声，连忙爬起来，说：“这是谁呀？为什么踢我一脚？”

王小二刚一回头，程咬金伸手又朝他脸上打了一巴掌，骂道：“他娘的，你王小二不认识我程大爷了吗？”

王小二定睛一看，苦笑着说：“哎呀，我怎么不认得你？只是刚才没有看见，你不要冤屈了人，白白打我一顿！”

程咬金大怒，说：“你少罗嗦！快送给我几十根竹子，我就饶了你！”

王小二知道程咬金厉害，只得说：“要竹子你自己去拿吧！如果拿得动，就拿两排竹子去。”

程咬金嘿嘿一笑，说：“他娘的，你欺负我程大爷拿不动吗，竟叫我拿两排去？如今我就拿两排竹子叫你看看！”

说完，程咬金把银子含在嘴里，把裙子拴在腰上，就走到小河边，提起一排竹子，用绳子捆好背在肩上。然后又提起一排竹子，双手抱住，飞跑而去了。

王小二挨了打，很是窝火，但又不敢发作；现在看见程咬金取走了两排竹子，惊得目瞪口呆。他眼巴巴地看着三十根毛竹被白白拿走了，又不敢上前阻拦，真是哑巴吃黄连——有苦说不出。

程咬金拿着两排毛竹，来到自己家门口放下，从嘴里取出银子，拿在手里。程母看见，又喜又惊，问道：“我儿，这么多竹子，又有银子，是从哪里来的？”

“这银子是当铺送给我的！”

程母感到惊奇，说：“当铺没有收下裙子，怎能白送你银子？孩儿不要叫为娘着急，快快如实说来！”

程咬金说：“孩儿拿了裙子，到当铺去当。当铺里的伙计认识我，说我遇大赦回家，送给一两银子作为贺礼，不收当头。”

“那许多竹子又是从哪里来的呢？”

“这两排竹子，是一个好朋友送给我做本钱的。”

程母听后，信以为真，非常欢喜，说：“有了竹子就好了，你再去买一把小竹刀来，我连夜做些柴扒，明天清晨，你就拿到市上去卖。”

程咬金用这一两银子，买了一把削竹刀，买了一些柴米，又称了几斤酒和肉。他回到家中，把刀子交给母亲，自己煮好肉喝起酒来。

程母破开了几根毛竹，咬金端过一碗肉来叫她吃。程咬金陪着母亲做柴扒，一直到四更天。程母做成了十个柴扒，母子二人才去睡觉。

清晨，¹¹⁸程母做好了饭，叫咬金吃。程咬金吃完饭，问：“母亲，这柴扒要卖多少钱一个？”程母说：“每个柴扒要讨价五分，三分就好卖了。”程咬金一边答应着，一边背起柴扒，高高兴兴地向街市上走去。

程咬金背着柴扒，在街上大摇大摆地走着。两边店铺的人们看见他，都吓得收店关了门。程咬金来到一个热闹的地方，把柴扒放在地上摆开。他站着大声吆喝：“快买柴扒！三分一个，又便宜又结实，快买呀！”

镇上的人都知道他厉害，又听他这样大声吼叫，都纷纷躲避起来。不一会，人们走完了，大街上变得冷冷清清。咬金站在那儿，一直等到下午，一个柴扒也没卖掉。程咬金又着急又生气，背起柴扒就要回家。但转念一想：“母亲叫我出来卖柴扒，等着挣些钱买米吃。就这样回去，定会惹老娘生气。再说，卖不了柴扒，今后的日子也没法过呀！”于是，又把柴扒放在地上，自言自语地说，“他娘的，我的柴扒又结实又便宜，不会没有人买。等一个有钱的人过来，我拉住他叫他买，不怕他不买！”

程咬金又等了一会儿，还是不见一个人影。这时，他饥肠辘辘，口渴难忍，心想：“没有人买柴扒，也不能光这么